

深圳市政府 发布企业会计准则

最近,《深圳经济特区企业会计准则(试行)》,经深圳市政府第 21 次常务会议通过,并于 199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这一《准则》的发布,是深圳市在不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中推出的又一项改革措施,对明确企业产权关系,规范企业行为,加强企业自我约束和自我发展能力、创造深圳特区效益都具有重要的意义。该《准则》从体例结构、会计模式、会计政策和会计实务处理等方面都进行了较大改革,使之更接近于国际会计标准,对进一步完善投资软环境、吸引外资将起到重要的作用。

日前,财政部副部长张佑才在听取深圳市财政部门有关领导汇报会计改革的工作之后,对该《准则》作了肯定。他说,特区有些事可作为特例先走一步,率先发布会计准则,使深化会计改革迈出了可喜的一步。需要注意的是,深圳的改革要为全国会计准则的制定和推行创造条件。就是说,深圳的会计准则应当与正在拟定的全国会计准则所提出的草案尽可能协调一致。并且希望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加以完善。实际操作中的某些问题,可请有关部门给予支持。

(本刊记者)

为了适应改革的需要,财政部会计事务管理司于 1988 年 10 月就成立了会计准则课题组,专门负责会计准则的调查、研究、草拟工作。经过几年的努力,于去年发布了基本准则草案,在全国广泛征求意见。设想再经过三年的努力,根据需要与可能,制定一批具体会计准则,从而基本形成中国会计准则的完整体系。我国著名会计学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娄尔行教授作了题为“中外会计准则的比较研究”的学术报告。娄教授从会计准则的性质、目的、内容等诸多方面作了精辟的分析和比较,为制定具有我国特色的会计准则提供了很好的理论依据。我国著名会计学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葛家澍教授和闫达五教授分别作了题为“制定中国会计准则如何借鉴国际经验”和“中国会计准则模式、结构研究”的学术报告,国内外专家都十分重视,并高度评价了他们的报告。

28 日下午,研讨会结束前,中外专家进行了两个小时的对话。上海财经大学副校长汤云为教授、上海财政

宋小林在 1992 年第 1 期《浙江财税与会计》上撰文称,战略管理会计是指围绕企业经营管理活动,参与分析和协助制定企业的经营决策和战略经营计划,并为企业经营战略方案的实施、控制、分析和评价提供信息和帮助。把现代管理会计的方法体系应用到企业经营战略管理领域的一种会计。它最初由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协会(CIMA)提出。

作为管理会计的一个新兴的活动领域,战略管理会计与经营管理会计或通常意义上的管理会计存在着目标、服务对象、管理对象、管理问题的特点、方法特点及相互关系等六个方面的区别和联系。虽然我国会计界目前仍未明确战略管理会计的研究领域,但国内一些企业已有意无意地在实践中探索。战略管理会计的提出,对我国企业普及和强化战略管理意识,完善企业经营管理,促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徐庆宏摘)

局会计处处长徐治怀、广东省财政厅会计处副处长成欣欣等争相发言,不断提问,请中外专家解答,把研讨会推向了高潮。三天的研讨会在紧张而热烈的气氛中结束了。财政部会计事务管理司司长张德明在会议闭幕时作了总结发言。他说,会议开得很成功,增进了相互了解,沟通了有关信息,对促进我国的会计改革,加快制定中国的会计准则无疑将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作为主管这项工作的政府部门,我们准备在 1992 年内,正式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一号——基本准则》;草拟完成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短期投资、存货等 20 个左右的准则。在今后三年内,陆续制定、发布若干具体的和特定行业的会计准则。在制定会计准则的过程中,本着一是在指导思想上要有利于改革开放,注意与其他有关法规相协调;二是要既结合中国实际,又借鉴国际经验;三是妥善解决好会计准则与现行制度的关系,做好现行会计制度的修改和调整工作。



战略管理会计